

## 江苏润普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25 年度，江苏润普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义务及行使职权，严格执行股东会决议，积极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不断规范公司治理，保障了公司的良好运作和可持续发展。

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2025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2025 年，在公司董事会的有效管理下，经过全体员工的不懈努力，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94,721,092.55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359,656.45 元，同比增长 22.7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15,434,831.43 元，同比增长 39.52%。

#### 二、董事会履行职责情况

#####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持续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已形成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相互协调、有效制衡的治理机制。公司设立股东会、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治理架构清晰。股东会为公司最高权力机构，重大事项均依法经股东会审议决定；董事会由 8 名董事组成，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有效提升决策的专业性与科学性；高级管理人员具备丰富的行业经验与管理能力，严格依照《公司章程》和职责分工履行经营管理职责。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及人员均依法合规运作，未发生违法违规行为，未发现治

理机制存在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职责与义务。公司高度重视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持续完善各项管理制度，保障公司规范、高效运行。报告期内，公司修订并完善了《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会议事规则》等 23 项治理制度，并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发展实际新制定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子公司管理制度》等 9 项制度，进一步健全公司治理制度体系。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持续优化治理机制，不断提升治理水平，为可持续发展和股东价值创造提供了坚实保障。

## （二）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0 次董事会会议，审议 34 项议案，通过 33 项，1 项《关于 2025 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董事会会议在通知、召集、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日期	会议届次	审议事项
1	2025 年 1 月 23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1. 《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2	2025 年 2 月 21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1.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
3	2025 年 4 月 21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1. 《关于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 《关于批准报出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9. 《关于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 10. 《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1. 《关于 2024 年度在任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议案》 12. 《关于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3. 《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14. 《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15.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16. 《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7. 《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8.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9. 《关于 2025 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4	2025年4月28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1. 《关于2025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5	2025年6月16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1. 《关于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6	2025年7月7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1.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7	2025年8月5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1.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3.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8	2025年8月25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1. 《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议案》。
9	2025年10月29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1. 《关于2025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10	2025年12月19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 (三) 股东会召开及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2次股东会，其中1次年度股东会，1次临时股东会，均由董事会召集，会议均采用了现场召开的方式并提供了网络投票通道，且就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会决议及授权，认真执行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各项议案。

序号	会议日期	会议届次	审议事项
1	2025年5月12日	2024年年度股东会	1.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关于批准报出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8. 《关于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 9. 《关于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2024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1. 《关于2025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2.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3. 《关于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	2025年8月21日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1.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废止〈江苏润普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 《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 (四)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各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和要求，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忠实履行各自职责。

报告期内，共召开 5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2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

## （五）董事履职情况、绩效考核及薪酬情况

### 1. 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非独立董事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内部治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按时、亲自出席董事会议，积极出席公司股东会，积极参与公司治理与决策，为公司长期发展规划和经营管理建言献策，为独立董事的履职提供必要的条件和支持，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董事权利，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推动公司经营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要求认真履职。从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的角度出发，在 2025 年度的工作中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按时出席公司召开的董事会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的各项议案，独立、客观、公正地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独立性、专业性的作用，积极参与公司董事会的运作，在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维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 2. 绩效考核及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参考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制定了《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并经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管理职务或岗位，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办法领取薪酬；未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亦不领取董事职务津贴。独立董事领取固定津贴 6 万元/年（税前）。

公司根据薪酬方案及制度对 2025 年度董事进行考核并确定其薪酬，并在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之“第八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予以详细披露。

## （六）规范运作与投资者权益保护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参与监管部门组织的各类培训，同时结合内部会议与日常工作，持续开展信息披露与规范运作的宣导教育，内容涵盖股票交易行为规范、信息披露及监管要求、违法案例宣传等方面，旨在提升管理人员的合规意识。公司始终秉持严谨负责的态度，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所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通过不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致力于为投资者提供及时、全面的信息支持，助力其科学决策，切实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 **三、2026年度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6年度，公司董事会将始终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核心原则，恪尽职守、勤勉务实，坚持科学决策、规范履职，积极统筹各项重点工作，推动公司实现持续健康发展。董事会将重点开展以下几项工作：

#### **（一）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董事会将继续深化股东会、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的分层治理结构，推动各层级高效协同。紧密跟踪最新法律法规与监管要求，及时做好内控制度的修订与落地执行，不断提升治理规范化水平。进一步强化审计委员会职能，聚焦内控体系建设与风险防控能力提升，以稳健的内控体系保障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切实维护股东权益。

#### **（二）完善董事会工作机制，持续提高决策效率**

董事会将进一步健全日常运作机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要求规范履职，认真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确保股东会各项决议落地见效。在决策过程中，注重发挥集体智慧，兼顾决策的效率与质量，不断提高决策的科学性和前瞻性。此外，董事会将持续加强自身能力建设，不定期组织法律法规及监管政策的学习培训，不断提升整体履职水平，为公司长期健康发展夯实基础。

#### **（三）优化人才队伍结构，完善激励约束机制**

董事会将持续关注人才队伍建设与公司发展情况，根据业务布局 and 战略需要，动态优化人才结构，坚持引进与培养并举，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支撑。在激励方面，推动建立更加科学合理的薪酬体系和绩效考核制度，强化激励的精准性和有效性，充分调动各层级员工的积极性，进一步提升组织活力和整体竞争力。

#### **（四）关注可持续发展，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董事会将持续重视可持续发展工作，推动公司在绿色运营、环境保护等方面不断改进，将社会责任理念融入经营决策全过程。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指导公司参与公益事业，以实际行动回馈社会各界的信任与支持，在实现企业价值的同时，持续提升社会形象，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良好的社会基础。

江苏润普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